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对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产生或因倚赖该内容而引致之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中國包裝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Packaging Group Company Limited**

(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572)

**独立非执行董事、  
审核委员会主席及  
薪酬委员会成员之辞任**

中国包装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宣布，由于汤庆华先生(「汤先生」)欲专注于其它事业发展，故彼辞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审核委员会主席兼薪酬委员会成员，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起生效。汤先生已向董事会确认，彼与董事会并无任何意见分歧，且概无与其辞任有关之事宜务须本公司股东垂注。

汤先生辞任后，本公司仅有两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及两名审核委员会成员，人数分别低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上市规则」)第3.10(1)及3.21条所规定之人数下限以及载于上市规则第3.10(2)条之资历要求。本公司将会物色适当人选，填补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审核委员会主席之空缺，以尽快于可行情况下(且于任何情况下于三个月内)达到上市规则第3.10(1)、3.10(2)及3.21条之要求。本公司会就达成上述要求另行作出公布。

董事会谨此感谢汤先生于任内对本公司所作出之宝贵贡献。

承董事会命  
**中国包装集团有限公司**  
主席  
**杨宗旺**

香港，二零零九年八月三日

于本公布日期，董事会包括四名执行董事，即杨宗旺先生、薛德发先生、谢希先生及刘志强先生；以及两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即陆焯先生及庄海峰先生。